

摘要

本研究旨在探討國民中學教師專業共同職能之探討。進一步瞭解背景變項因素之影響，最後根據研究結果提出具體建議。

本研究首先採用問卷調查法，從職能之理論出發，推導教師專業共同職能之內涵，並且應用問卷調查與訪談之方法，以獲知國民中學教師對專業共同職能之看法。本研究工具採自編之「國民中學教師專業共同職能之調查問卷」，研究對象為新竹縣、桃園縣等兩個縣市之公立國民中學教師，問卷計發出 600 份，回收 402 份，有效問卷 402 份，可用率 67%，調查結果應用 SPSS/12.0 統計套裝軟體進行分析，並與新竹地區共 5 位教師進行訪談，根據研究結果之分析與討論，本研究獲得以下結論：

- 一、國民中教師專業共同職能計有 6 個向度、58 個題項。
- 二、教師專業共同職能最重要十大職能：依續為教師能營造互動良好的班級氣氛；教師能建立有助於學生學習的班級常規；教師在教學時能由淺入深、具邏輯性呈現教材；教師教學能引起學生並維持學生學習動機；教師能妥適處理任教班級偶發事件及問題；教師對任教班級能建立良好的溝通方式；教師能激發班級榮譽感與凝聚力；教師能依據課程的性質規劃適切的教學活動及教法；教師能適當調整自己情緒，不遷怒他人並經常反思察納雅言；教師處理事情能從不同的角度看問題。
- 三、對國民中學教師專業共同職能之差異分析，本研究背景變項有性別、年齡、職務、年資、學歷、學校規模及學校所在地。在性別、年資、學歷、職務上對職能上都沒有差異，但在年齡、學校規模、學校所在地出現了差異。

四、另外，就潛在變項為「教師專業共同職能」對觀察變項「教師教學職能」、「班級經營職能」、「人際溝通職能」、「創新職能」、「態度職能」與「學生本位職能」之解釋變異百分比 (r-square) 分析，其原始模式之 R^2 為 .64、.74、.73、.71、.84 與 .79，修正後模式之 R^2 為 .63、.73、.75、.72、.80 與 .75。就修正後模式而言，以「態度職能」最能被教師專業共同職能所解釋，其解釋變異量達 80%，其次依序為「人際溝通職能」、「學生本位職能」、「班級經營職能」、「創新職能」與「教師教學職能」，其被解釋變異量介於 .63 至 .75 間，顯示教師專業共同職能對六大職能具有良好之解釋力。

根據上述結論，本研究提出以下建議：

一、對教育行政機關的建議

- (一) 教育行政機關早日全面執行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提升教師專業職能
- (二) 師資培育機構加強教師職前專業職能課程，使教師專業共同職能成為職前教師師必備能力
- (三) 各縣市教育局處推展教師職能工作坊增進教師職能
- (四) 城鄉差距問題仍然呈現，宜增加小型或偏遠學校資源挹注

二、對國民中學的建議

- (一) 問卷可提供教師專業共同職能初評之使用
- (二) 落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制度
- (三) 定期舉辦教學觀摩及班級經營檢討會
- (四) 鼓勵教師增進自我專業成長，提升教學品質